

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函

地址：臺北市羅斯福路2段95號3樓
承辦人：廖霜瑜
電話：02-2368-0816#389
傳真：(02) 23673883
電子信箱：syliao@sme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9日
發文字號：中企創字第1130300218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潛力新創遴選須知.pdf、潛力新創選拔推薦表單-推薦單位用1130305.ods
(113D000903_1_19084554813.pdf、113D000903_2_19084554813.ods)

主旨：為挖掘及培育更多優質潛力新創，惠請貴單位協助推薦轄管適合新創企業參與本署「潛力新創」選拔活動，俾利挹注各界資源，加速淬鍊新創企業成長茁壯，請查照惠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選拔採推薦制，新創企業須符合「中小企業認定標準」並於2019年5月1日後成立，參選領域分為黑科技(Deep Tech)、白科技(Consumer Tech)及綠科技(Green Tech)。
- 二、檢附潛力新創選拔遴選須知及推薦表單如附件，請貴單位協助推薦優質新創，以免備文方式於113年3月31日前電郵執行單位(如說明三)，將由執行單位邀請受推薦新創企業進行報名。
- 三、相關資訊請見活動網頁：<https://potential.startupterrace.tw>，表單查填問題請洽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胡迪福先生、薛舜益先生(電話：(02)2577-4249)

高雄市政府 1130319



11301394000



#545、#920；E-mail：difu@mail.tca.org.tw、
edison@mail.tca.org.tw)。

正本：全國育成中心、創新創業協會、各縣市政府(請分繕)

副本：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



裝

訂

線

